##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5年10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,应参会董事9人,实际参会9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审议并 通过了以下议案:

## 一、关于增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根据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及董事会成员的变化情 况,董事会增补董事张建军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 员, 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。

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## 二、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公司拟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,进行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16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 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该事项还需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## 三、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16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披露的《长城电工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 知》。

同意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